

百姓记事

番薯的味道

陈新森

农家乐里招待外地客人,软糯香甜的一盘烤番薯,主人说“来一块”,客人随口答应“来一块”,转盘转一圈,瞬间见底,满钵满碗的鸡鸭鱼肉倒是受了冷落。

一家子回到乡下老家,母亲准备了一桌丰盛的午餐,吃得差不多了,母亲说“锅里还有番薯”,我们都禁不住齐声还要“来一块”,肚饱眼不饱,甚至还埋怨母亲不早说,而母亲心里是怕上了番薯怠慢了儿女。

某次省级机关的几位处长来警安调研,晚上加班写材料迟了,陪着上街吃夜宵,忽然一股熟悉而喷香的番薯味从街巷飘来,不知谁说了声“不如来块番薯好了”,人手一块,热气腾腾,很快下肚,连说过瘾,一瞬间那朴实、亲切的情愫涌上心头。

番薯是最熟悉不过的乡间食物,农村长大的孩子,谁没有一段关于番薯的记忆,或苦涩、或酸楚、或甜蜜。

我的家乡在大盘山区,农田少得可怜,稻田的产出不够半年的口粮,经常饕餮不继,番薯成了那个特殊年代里果腹充饥最重要的食粮。

处暑过后,父亲就张罗着耐弄坡地种番薯。先是在村边平整出一垄肥力足够的地块,从地洞里取出陈年留下的番薯母种埋进土里,等它发芽、出苗,郁郁苍苍长出嫩壮的藤叶,用剪刀将那藤茎剪成一个个待插的斜面,每段留有两节或三节藤叶,然后选一个细雨霏霏的日子扦插到地里,一节埋地里,留一两节发芽,最后手拢回泥,一尺栽一株,种下便存活。番薯的适应性和生命力,实在让人惊叹。

插在潮湿土地里的薯苗钻了似得生长,一等天晴,我就跟着父亲去地里除草、施肥、浇水,很快,翠绿的藤蔓把地块覆盖得严严实实。二十天左右,就该去护苗、翻藤了,将垄底的浮土收归薯垄以护苗,然后将薯藤向同一方向翻转,阻止次生根生长,便于养分向薯块集中。这农活单调而机械,从早到晚不是顶着烈日,就是沐着雨水,躬身弯腰,颇费心力。

秋风一起,收获的日子也就来临,父亲准备好锄头、箩筐,用刀割去藤蔓,在根部泥土隐隐约约看得见细小的裂缝,这是地下番薯拱撑开的。锄头落地,地块松动,一根藤下结满大块小块的番薯,我跟在父亲身后,弯腰捻拾起来的番薯。

父亲种的番薯只要两个多月的生长,便有了满担满箩的收成,一个个圆滚壮实的番薯,挑在进村的路上特别抢眼,赢得同村人的艳羡,在村里人看来,父亲是个超能干的种地好手。能种出好产量、好收成,不仅是一个农耕者无上的荣光,也是一家人幸福生活的来源。

番薯入门,便由母亲主宰。最寻常的是煮番薯,几乎天天有,晚餐有,一锅番薯里,顺蒸一盒饭,这盒饭给我们兄妹打打牙祭,而父母总是番薯当正餐,把米饭留给子女吃。番薯这东西偶尔吃一两顿,确实是美,餐餐吃,天天吃,那个滋味可不好受。我的一个同龄人,年少时番薯当饭,现在只要闻到番薯味就反胃。老家土话“吃畏了”。那时,吃上大米、面食是种奢望,番薯供得上,有得吃,至少不用饿肚皮。

困难的年代,母亲变了法子把番薯做成一道道美食,味道和样式各有不同,有烤的、蒸的、煮的,有番薯干、番薯团、番薯粥,调适一家人的口味。母亲把番薯煮熟,切成片,切成条,再晒成干,放在竹篾席上晒,未成干还有几成水分的番薯,色泽金黄,软软甜甜,吃了上瘾。或把一些小番薯削皮煮熟,放在炭火上烤干,成为“番薯坨”,像是柿饼,软韧耐嚼,味道怡然,上学去,母亲总在我口袋里放几块。而烤番薯,常会带来意外的小惊喜,母亲有时在灶前灶后忙着,冷不丁从锅里用火钳掏出黑乎乎的一团,捧在手里掂打着,那股诱人的香味逗得我直流口水,迫不及待地掰开放进嘴里,被烫得咿咿吸吸气,还是抵挡不住那番香甜味的诱惑……

面粉,是对番薯的提炼加工,这活细致而讲究。先要将番薯洗净、碾碎,放入架着的纱布包袱中,一遍遍加入清水过滤,使淀粉随着水漏到大桶里,沉淀整整一个晚上,第二天将水放掉,然后把薯粉用菜刀划成方块,用手捻碎,摊在干净的竹篾席上晒干,装入密封的塑料袋,想吃时掰随时可取用。

这细细白白的番薯粉,食用时,加点清水煮成糊状,搅拌均匀,不需要放入任何调料,都有一股迷人的清香。有了淀粉,母亲就能烧制番薯粉面、番薯粉扁食、番薯粉糊。就说这番薯粉扁食,类似饺子,里面裹着萝卜丁、土豆丁、干豆丁,有时加点豆腐粒,煮熟,撒把葱花,连汤喝尽,还要舔舔嘴唇。这些食品比起单纯吃番薯,实在算得上大餐。

百味人生

程应峰

一个人的光芒

一个人,凭什么会在别人眼里散发光芒?是因为这个人人品高尚,优异出众,他的言行,足以影响周边的人和事。

有人说,舞蹈能让一个人由内而外散发光芒;有人说,健美的身形能让一个人散发令人神往的光芒;有人说,卓越的思想能让一个人散发经久不息的光芒。还有人说,最是恋爱中的男女,可以在彼此眼里散发魅力无边的迷人光芒。

而在我看来,一个人的光芒,更多的,是缘于梦想,缘于责任。

记得为人师的时候,有一次我和学生们闲聊,聊及梦想。一个矮个子学生说:我梦想自己将来能拥有一座大的农庄,在宽广的土地上植满如茵的绿植,农庄里有布局合理的小木屋,烤肉区,以及一座休闲旅馆。除了自己住在那儿外,还可以和前来参观的游客分享自己的快乐满足,有住处供他们歇息,有娱乐设施供他们享用。

我稍事沉默,笑笑:“这种不切实际的空想还是改改吧!”矮个子学生毫不妥协,认真地说:“我很清楚,这确实是我想要的,我才不会更改呢!”

二十几年后,我和同事至一处风景优美的度假胜地旅行,尽情享受着无边的绿草,舒适的住宿,以及香味四溢的烤肉。忽然,一名中年男子迎面走了过来,自称是我的学生。他告诉我,自己就是当年那个有梦想的人。

他抬手划拉了一下,自豪地说:“老师你看,我真的拥有了这样广阔的度假农庄,实现了儿时的梦想呢!”

“真的?”我有些不相信。

“那还有假。老师有空来的话,您在这里的费用我给您全免。”他诚恳地说。

望着农庄主人铺陈着岁月风霜的面孔,我不由赞叹:“在我的从教生涯里,不知改变了多少学生的梦想。只有你,是唯一坚持并实现了自己梦想的人。”

一个注定要散发光芒的人,除了坚守并实现自己的梦想,还会时时刻刻担起自己可以担起的责任。

那是几年前的一天,我所在城市的闹市区发生了火灾,人们乱作一团。一个过路的男子,看见着火楼房烈焰中人影一闪,他难以想象一个人被焚烧时痛苦的样子,他唯一的想法就是不能见死不救。做人的道义让他毫不犹豫闯入了火海。把那人抱出来时,火在他身上呼啸,钻心的痛楚让他昏倒在地,与死神擦肩而过的一刻他赢得了人们的敬重。他是个刚进城务工的农民。



采蜜。 汤青摄

我还遇到这样一个场景,那天,这座城市的交通要道,两名交警一板一眼地维护着交通秩序,所有的车辆有序地停靠在两侧,据说有一项重要活动即将要举行。恰在此时,路口一阵骚动,一辆板车冒了出来,上面躺着一位需要送往医院的气息奄奄的乡下老人。而这条路是通往市中心医院的一条捷径,两名交警迟疑了一下,年长的交警迅速掏出手机请示,年轻的交警把他的手一摁,说:“性命攸关,来不及了,有什么责任由我来承担。”说着对推板车的人手一挥:“您快去啊!送病人要紧。”

农民工也好,民警也罢,他们是如此普通,然而他们的举动却光芒四射。危难之时,他们内心充满了道义,勇于伸出援救之手,勇于担起人生责任。

有一句话说得好:“永远不要看走了眼,小视了身边的任何一个人。”其实,我们所处的世界,无论男人女人,无论富有贫穷,无论高贵卑微,只要有热爱,有信守,有坚持,都会在一个适当的时候,释放出属于自己生命中最亮丽的光芒。

口颐之福

春韭之美

钱续坤

不知是哪只鸟雀的一声唧唧,还是哪滴朝露的一句提醒,酣睡了整个寒冬的村庄猛地打了一个激灵,睁开了惺忪的睡眠。菜园里的韭菜就是她秀美的睫毛。待到惊蛰的响雷旬然过后,那原本细长枯黄的睫毛,倏忽之间就翠绿都郁了,此刻再眨眨巴巴两下眼睛,你会惊喜地发现:熟稔的家园很快就有了朝气和蓬勃的生机!

葱蒜在绽青,麦苗在拔节,从来不甘落后的韭菜马上摇身一变,她眉飞色舞地挥动着手中的小旗,敦促着脚下的蚯蚓:“快!快!来回再拱上一次!”泥土的表皮松软着,浮土夹杂在韭苗的空隙之间,像艺术大师随意的圈点,勾勒着自然的奇妙,诠释着生命的玄机。翌日清晨早起,你再仔细观察,原来的空隙已经不复存在,映入眼帘的全是齐刷刷的稚嫩身躯,用手轻轻地拨弄一下,叶尖上晶莹的露珠会委婉地告诉你:不要轻易打扰她们,她们正在等待太阳的检阅呢!

阳光给予大自然的万物以无限的勇气和能量,而对于春韭而言,她更喜欢在淅沥的春雨里,来洗心革面,来脱胎换骨,否则杜甫怎么会吟咏出“夜雨剪春韭,新炊间黄粱”的佳句?刘子翥怎么会抒写出“一畦春雨足,翠发剪还生”的情怀呢?

最合适割韭菜的时间是在清晨或早饭后。春韭无论腌渍烹炒、炸煮包馅,都是美食里的极品,不过在乡下最为推崇的还是韭菜炒鸡蛋。鸡蛋是从鸡窝里刚摸出来的,温润的手感给予人的绝对是享受;两三枚鸡蛋就已经够了,将其轻轻地噍入碗中,用筷子快速地搅拌均匀,待锅中的菜籽油烧至七八成熟时,再倒入搅拌均匀的鸡蛋煎炒一会儿,并及时用锅铲将蛋饼切成若干小块,随后再将之前切好的寸段加入其中,等到韭菜基本变软,掺入一点青菜的汁水,撒点食盐调味即可。那金黄的鸡蛋,那碧绿的嫩韭,加上洁白瓷盘的和諧映衬,这摆在眼前的岂止是一道美味佳肴,简直就是一件美轮美奂的艺术品嘛!

还有那韭菜炒虾米、韭菜炒猪肝、韭菜炒鳊鱼等菜品,据说还有滋阴壮阳、健脾养肝等养生功效。既然如此,还迟疑什么,赶紧趁着这明媚的春光,或“春韭满园随意剪,腊醅半瓮邀人酌”,或“渐觉东风料峭寒,青蒿黄韭试春盘”吧……

书香馥郁

张朝元

名家读书有一套

歌德说过:“读一本好书,就是和一位品德高尚的人谈话。”的确,书是良师,读旧书如见故人,看新书如获新知。以书为师,如似与先贤对话,与哲人低语。书是益友,当你困惑时会给你解惑;当你迷茫时会给你指路;当你消沉时会给你振奋;当你痛苦时会给你抚慰。

与书相伴的生活是充沛的,我们的人生也会变得丰富而多彩!可是有时也会有这种情况,明明是一本好书,自己读了之后,却没啥印象,没啥收获,好像跟没读过似的。如果有这样的感觉,那说明你的读书方法可能不对。所以,掌握读书方法很重要。

宋代哲学家朱熹说过:“读书之法,在循序而渐进,熟读而精思。”他还说:“为学读书,须是耐烦,留意去领会,切不可粗心。如数重物,包裹在里面,无缘得见。须是今日去一重,观得一重。明日又去一重,观得一重。去尽皮,方见肉。去尽肉,方见骨。去尽骨,方见髓。”这个读书“三步曲”,亦值得今人借鉴。

宋代王安石是唐代诗人杜甫的崇拜者,他编《四家集》时,将杜甫列为第一。有人问:“老杜的诗何故妙绝古今?”王答道:“老杜固尝言之矣。”对方不大明白,王大声吟道:“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这两句诗是杜甫三十七岁时写的。所谓“破”,并不是把书翻烂,而是破解书中的奥秘,知其然又知其所以然。如此在赋诗撰文时似有神助,故曰“下笔如有神”。

读邓拓《养牛好处多》一文,知道牛有“瘤胃、蜂窝胃、重瓣胃和皱胃四个囊”。牛吃进草料,经过瘤胃湿润后,转入蜂窝胃增加胃液,然后又翻到嘴里重新细嚼;接着再吞下去重新进入瘤胃,然后进入重瓣胃,最后经过皱胃。这样一加工,草料就转化为“能源”了。

品味牛的倒嚼,觉得对解决读书的消化不良有所启示。书籍是知识的结晶,要真正吃透它,理解它,而不是一目十行,信手翻翻就能奏效的。有的人读书,只求进度,不讲质量;也有的图轻松,寻消遣,书的内容一闪而过。如此,势必囫圇吞枣,不知其味。要想学有所得,读书应像牛的反刍那样,把反射到大脑中的内容来回倒嚼几个回合,并进行一番认真的回忆、思考、咀嚼和品味,才能消化吸收,变为自己的能量。

时俗漫谈

古人“劝农”诗意长

陈佳

又是一年春耕时。为鼓励农业生产,历代都采取了诸多措施,而每年春季的“劝农”便是一项极为重要的内容。“劝农”制度起源颇早,据说始于西周,汉朝开始设官劝农,稍后的唐宋也都设置了“劝农使”这一机关。作为一个诗歌大国,纵观历代诗文,笔者发现记录“劝农”的也为数不少。

最负盛名的当属陶渊明的《劝农》,“悠悠上古,厥初生民……民生在勤,勤则不匮……”在这首分为六章的诗歌里,诗人紧扣一个“劝”字,字里行间流露出的悯农情结,让人起敬。

“劝农”是古时地方政府每年的必备功课,而历代帝王也将其成效纳入官员政绩考核评价体系。“为乘阳气行时令,不是宸游玩物华”。一如诗人王维所写,地方大小官员莫不重视,从不敢有怠。传世名著《牡丹亭》里的南安太守杜宝,也就是杜丽娘他爹,每年春月也不得不放下手头事务,下乡专题调研春耕生产。“乍晴膏雨烟浓,太守春深劝农。农重,农重,缓理征徭诃讼。”

与今日的进村调研不同,古代的劝农官员还须作“劝农诗”。如宋代的真德秀,笔下的劝农诗就很实用。“田里功夫著得勤,翻耕须熟粪须匀。插秧更要当时节,趁取阳和三月春。”意思是说你们要勤快些,翻耕土地一定要翻透,粪也要撒匀。地整好了,插秧也要选准时节,最好要选在暖和的三月份。这种如同与群众话家常的话,想来是大受农民欢迎的。作者身处封建时代,实属难得。

“劝农”时节,正值春暖花开的阳春三月,公务完毕,于田间欣赏春色也别有一番情趣。“乐郊霁色映青旗,雨后乡村处处宜。千里秧田平似掌,三更柳线软于丝。弦歌不辍川心堡,俎豆常新宋氏祠。正是农人无暇日,且同耆老话幽诗。”这是清人查礼的诗作《春春东郊劝农》。在一个春光明媚的农忙季节,诗人来到东郊川兴堡视察农事,所到之处无不是和风轻拂、杨柳摇曳、青旗耀眼,秧田里也是平整如掌,并不时传来农人的山歌小调。更让他高兴的是,这里十分重视礼乐教化,宋氏祠堂是新休整的,书声琅琅不绝于耳。眼下正是大伙忙碌的时候,青壮劳力都下田去了,那么我就去找几个老农民谈谈古,论论今吧。寥寥数言,勾勒出一幅河清海晏的盛世春耕景象。



“江山如画”。 裴振喜 摄

品味乡村

赵志明

将军菜

在中国的菜谱中,找不到将军菜这个菜名,然而在大别山革命老区河南省新县,这道菜却几十年长盛不衰。大凡来这里的客人,无论从哪里来,无论出差或是到此一游,大都会吃吃这道菜。

它是一种普通山野菜,学名杜鹃梅,长在大别山里,没人培植,没人管理,任其自然生长。在悬崖峭壁上,在山溪溪流旁,在蜿蜒小路边,在山林茶园间,都可见到它的影子。它为落叶灌木,蔷薇科,三四月间开花,花瓣洁白,形同茉莉花。盛开后,仿佛一串串白色珍珠,山民称之为珍珠花。在花蕾似开未开时,带点嫩叶,采摘下来,可鲜食、清炒、凉拌、打汤、混炒都行,清炒味纯,凉拌爽口,加了肉沫炒制,混合怡人,慢慢咀嚼,尤其入味。也可制成干菜存放。

菜虽普通,名却非凡,“将军菜”!新县是著名的“将军县”,在这块红色的土地上,发生过艰苦卓绝、可歌可泣的革命斗争,一大批将军从这里走出去并在这里工作和战斗过。现在,展示在鄂豫皖苏区首府革命历史博物馆里的将军谱上,就有349位。他们是大别山区人民的脊梁,尤其是那些开国将领,是战场上走出来的佼佼者,是我党我军的骄傲。

大别山区的革命队伍,起步早,发展快,从星星之火,到风起云涌。无论形势多么复杂,时局多么艰难,斗争多么险阻,28年一直红旗不倒。战争年代,战士们经常憩密林、睡山洞、饮山泉、吃野菜,珍珠花就是常吃的“救命菜”。

在新县烈士陵园英名墙上,镌刻着鄂豫皖三省26县上万名革命先烈的英名,这是多么震撼心灵的数字!他们为了革命,为了人民群众翻身解放过上幸福生活,把自己的生死置之度外,却没能看到革命胜利这一天,没有享受到革命胜利的成果。今天的幸福生活,与烈士们抛头颅洒热血的斗争密不可分。坚守革命信念,勇往直前,坚持斗争,正是大别山精神的核心。

硝烟散尽之后,远居他乡的老将军、老战士旧事难忘,初心未改,仍喜欢吃家乡的山野菜,家乡人去看望他们,聊家常带过去;回到家乡,又点名要吃这道菜,老百姓因此称之为“将军菜”。

近些年,每天都有很多人来到新县,接受红色传统教育,感受大别山精神。吃水不忘挖井人,今人品尝“将军菜”,心中装满对先烈的敬意与缅怀。写到这里,不禁感慨系之,作歌一首,名曰“将军菜”:将军菜,红军菜,当年鏖战大别山,风餐露宿吃野菜。将军菜,百姓菜,珍珠花开山野里,灵气滋润好采来。将军菜,营养菜,冬去春来花烂漫,唱着山歌把它采。将军菜,人人爱,进山采得好光景,留住美妙春常在。

生活感悟

张子恒

没有一种病毒不能战胜

太阳已经把远山催绿,春季来临了。经历这段不同寻常的举国上下团结战“疫”的日子,让我对生活有了新的感悟。

很多以前未曾关注、未曾梳理的事物,在这几天都有了新的解读和认识。网络上到处充斥段子,关于亲情,关于环境,关于交往……一名医生关于治疗的建言,迅速能传递到所有人面前。很多久违的问候、关爱都有了新的表达。人们彼此道着珍重,为逆行冲上战“疫”前线的勇士加油呐喊。这也许能衍生出力量。战“疫”必胜!把健康留住,把根本留住,一切都还可以从头再来。在人们彼此的关爱和并肩战斗中,病毒没有了目标。记忆里这个春天最欣慰的微笑应该都来自一个又一个康复患者出院的消息吧。

晚上,一家人围着桌子吃饭,也有了仪式感,小孩子一扭一扭跑来也要参与到举国战“疫”的讨论中来。乡村是火炉灶,城市是餐桌边,当一个好消息传来时,肩膀上的压力也能跌落不少,甚至有人会在场院上、在楼道里突然大喊一声,又康复出院一个。这个时候不会有人为此恼火的,听见了,都会欣喜地细嚼这些宝贵的消息。

你无法不去恨它,这可恶的病毒,剥夺了人们多少欢乐和正常的日子,但也激起了所有人的抗争。这是一场战争,我们都是战士,我们都冲锋到了一线,直到胜利为止。漫长的坚守中,每一天都有新的消息从南方传来,一天比一天消息精准,一天比一天战情明晰。我们的队伍漫山遍野地走来,共同打响全民阻击战。

汗水泪水有的已经分不清了。决心和信心也不会有任何动摇,战“疫”必胜!河水轰鸣,冰雪初融。春天到了。

我一直在想,没有一种病毒能经得起全民抗争。经历过这次病毒阻击战的中华儿女,会有着更为丰富、喜悦的生命内容和生命质量。至少我知道,那些病毒的印记,会被化成历史的尘埃。留下来的将是人世间的善良的,那些希望的,那些温暖的,那些坚韧的,那些我所能感觉到的一切正义与良心。这些美好的品质,以我无法说出的方式汇聚,浸透山野,润泽社会,无处不在,从而滋生力量,从而滋生进步,并从此卓越。我相信这样的改变会越来越好。

人与自然

赵志兴

乡村惊蛰

“惊蛰节到闻雷声,震醒蛰伏越冬虫。”惊蛰是春季的第三个节气,年的气息还没来得及及从大红的春联上消退,乡村的季风就吹来了丝丝和煦的暖意。

岁月嬗变,大地春回,在春雷的涌动中,乡村的梦也似乎一下子从裹满寒意的冬夜醒来。田间地头,农人扬鞭催犁,拉开了一年农事的序幕。锋尖犁开冻土,播撒一粒粒种子,勾勒出原野上充满活力的色感。

一年之计在于春,一春之计在惊蛰。阳春三月,草长莺飞,春意融融中,农人们顾不上细细品味眼前的春色美景,荷锄扛犁,踏上赖以生存的田园。耙地,抢墒,浇水,施肥……乡村的惊蛰,寄托着一年的丰收的渴望。

淅淅沥沥的春雨,悄然打湿农人的蓑衣,春风拂过垄上,大平原田野上秋分播种的冬小麦悄悄在返青中拔节孕穗,白露播种的小葱、油菜,越冬的韭菜,也在惊蛰的雷声中更显青翠可爱,或绽开花蕾,笑意嫣然。

走在乡村的惊蛰里,放鸭人的吆喝声传来。遥相呼应的还是舂公的桨声,回响在蜿蜒的河床上。走在乡村的惊蛰里,蛙鸣声声,为乡村弹起美妙的琴弦……

乡村惊蛰是一本书,一旦打开,便尽情宣泄,每一个章节都浓墨重彩。乡村惊蛰赋予大自然无穷的力量,一旦将冬小麦、油菜、南方春笋等从冬眠中唤醒,便如剑冲破冻土,蓬勃茂盛地生长。

乡村的惊蛰,是一支催人奋进的歌谣,每一句歌词,都唱出乡村朴实饱满的丰收希冀,就像乡村上空升起的袅袅炊烟,凝结着对生活的热爱和向往。